

债券代码:	148995.SZ	债券简称:	24 杭高 04
	148994.SZ		24 杭高 03
	111115.SZ/2480077.IB		24 杭高 02/24 杭高新债 02
	255017.SH		24 杭高 01
	252687.SH		23 杭高 03
	111113.SZ/2380061.IB		23 杭高 01/23 杭高新债 01
	133216.SZ		22 杭高 01
	133021.SZ		21 杭高新

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部分董事发生变动：原副董事长王峰斌、董事周上琛已离任，新任副董事长朱小琴、董事陈俊达已就任。以上变动人数超过 2024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的三分之一，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峰斌，男，1976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路桥建设集团第二公路工程局桥梁事业部职员，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企业调查队科员，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项目投资管理科副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项目投资管理科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项目投资科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主任，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周上琛，女，1989 年 6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杭州高新区（滨江）党委、管委会、政府专业聘用人员，杭州高新区（滨江）人民法院速录中心管理九级职员，杭州高新区（滨江）人民法院速录中心管理八级普通职员、杭州高新区（滨江）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借调）、杭州高新区（滨江）区委组织部（人才办）（借调），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海创基地管理处主任，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朱小琴，女，1974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统计师、会计师。历任杭州高新区（滨江）企业调查队职员，杭州高新区（滨江）服务业调查队副队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统计科副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统计科科长，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政策调研与统计处工作人员（挂职），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综合计划科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党组成员、综合计划科科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杭州高新区（滨江）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杭州高新区（滨江）科学技术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现任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俊达，男，1976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杭州市滨江区政府采购中心职员、杭州市滨江区会计结算中心职员、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局资产管理科职员、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局经济建设科职员、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局财政监督局职员、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副主任、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项目预算审核服务中心主任。现任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关于朱小琴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区财国企〔2024〕18号），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决定：

- 1、委派朱小琴同志任杭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 2、委派陈俊达同志任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3、免去王峰斌同志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关于田树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区财国企〔2024〕40号），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决定：

免去周上琛同志的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并提议免去其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完成工作交接等相关程序。截至本公告落款日，董事周上琛离任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二、影响分析

（一）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6日